

宝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事项清理结果 确认报告

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：

按照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《关于加快推进县乡权责清单工作的通知》（宝编办〔2019〕20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结合县清理审查组的具体反馈意见和建议，我单位再次对自查填报的《部门行政职权清理目录汇总表》、《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统计表》、《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》和《部门行政职权交叉分散事项表》中的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调整、修改和完善。经最后确认，我单位现有实施的直接面向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行政职权事项共 326 项（其中，行政许可 108 项、行政处罚 152 项、行政强制 2 项、行政征收 0 项、行政给付 0 项、行政检查 15 项、行政确认 19 项、其他职权 30 项）、部门行政职权交叉分散事项共 0 项、责任事项共 326 项，不存在漏报、多报、错报等问题。

特此报告。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

（单位签章）

年 月 日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宝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权责清单比对表

	2022 年（项）	2023 年（项）	变化（项）
行政许可	107	108	增加 1
行政处罚	153	152	减少 1
行政强制	2	2	不变
行政检查	15	15	不变
行政确认	19	19	不变
其他职权	30	30	不变
合计	326	326	不变